

证券代码：301332

证券简称：德尔玛

公告编号：2025-042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德尔玛”）于近日收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出具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获悉中金公司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丁丁女士因内部工作调动，不再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中金公司委派尼尧擎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丁丁女士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更换后，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为马思翀先生和尼尧擎先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期间为2023年5月18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公司董事会对丁丁女士在公司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日

附件：

尼尧擎先生简历如下：

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德尔玛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中国移动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居然之家 A 股上市、铁建重工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祥源文旅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国铁建市场化债转股等项目。